

旅游与艺术学院实训中心管理制度

一、进入实训室的学生必须自觉服从管理，严格遵守实训室各项规章制度，非实训人员不得擅自进入实训室。

二、任课教师及上课学生要爱护机器，任何人不准乱拆卸机箱和电脑内部组件。

三、上课时要按照任课教师或管理人员要求，在指定机位就座，如因机器出现故障需要调换，必须服从指导教师或管理人员安排。

四、不得将强磁、粉尘、腐蚀、易燃物品带入实训室。不得将微机室内设备据为己有带出微机室。

五、自觉保持实训室清洁卫生，严禁在实训室内抽烟、吃东西，不准随地吐痰和乱扔杂物。

六、爱护机器，上机时不允许敲、砸、拍键盘、鼠标。不得用脚踩桌子。不得私自更换键盘、鼠标，如因更换键盘和鼠标致使微机损坏的由本人负全责。上课期间，在任课教师的指导下，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及课程要求上机，不得运行与本课程无关的软件。

七、为防范病毒的侵入，维护正常的上课秩序，严禁私带游戏盘，更不能在机器上私自安装、拷贝游戏软件。严禁在实训室随意活动，大声喧哗。

八、严禁学生开关服务器、教师机，严禁对上述机器进行操作。

九、严禁在硬盘使用过程中随意对硬盘文件进行移动、删除、修改等操作，严禁对硬盘格式化。

十、上课结束后，按规定做好实训室内清洁卫生，整理所用的设备，关好门窗、水、电。经任课教师或管理人员检查同意后方可离开。

二〇一五年六月十日